

臺灣期貨交易所 新聞稿

中華民國 115年5月28日

臺灣期貨交易所於115年5月29日調高景碩期貨(IXF)、同欣電期貨(KDF)及臻鼎-KY期貨(LUF)保證金為現行所屬級距適用比例之1.5倍，調高信昌電期貨(PKF)、合晶期貨(PLF)及新唐期貨(REF)保證金為現行所屬級距適用比例之2倍。

本次調高係景碩(股票代號：3189)、同欣電(股票代號：6271)、臻鼎-KY(股票代號：4958)及新唐(股票代號：4919)經證交所於115年5月27日公布為處置有價證券，信昌電(股票代號：6173)及合晶(股票代號：6182)經櫃買中心於115年5月27日公布為處置有價證券，處置期間皆為115年5月28日至115年6月10日。期交所依規定自115年5月29日(證券市場處置生效日次一營業日)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起實施，並於證券市場處置期間結束後，於115年6月10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恢復為調整前之保證金。

參照證券市場處置措施，調整期間如遇休市、有價證券停止買賣、全日暫停交易，則恢復日順延執行。

本次保證金調整情形列表如下：

單位：比例(%)

IXF (景碩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30.38%	23.29%	22.50%	20.25%	15.53%	15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KDF (同欣電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20.25%	15.53%	15.00%	13.50%	10.35%	10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LUF (臻鼎-KY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24.30%	18.63%	18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PKF (信昌電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32.40%	24.84%	24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PLF (合晶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32.40%	24.84%	24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REF (新唐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40.50%	31.05%	30.00%	20.25%	15.53%	15.00%